**2022年全国残疾人三人制篮球邀请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国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

二、承办单位

保定市残疾人联合会、河北省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三、赛事运营单位

河北快马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四、时间

2022年11月27日至12月2日。

五、地点

河北省保定市。

六、参赛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七、竞赛项目

（一）三人制轮椅篮球。

（二）三人制聋人篮球。

八、竞赛分组

（一）三人制轮椅篮球：男子组、女子组。

（二）三人制聋人篮球：男子组、女子组。

九、参赛资格

（一）参赛运动员无需注册，凭残疾人证和身份证参赛，残疾人证的残疾类别需为肢体残疾或听力残疾。

（二）在“中国残联残疾人运动员管理系统”注册的轮椅篮球运动员可以参加本项目比赛，具体报名要求详见竞赛办法。

（三）在“中国残联残疾人运动员管理系统”注册的聋人篮球运动员不得参加本项目比赛。

（四）参赛单位须为运动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五）以报名截止时间算半年内，经二级甲等以上（含）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状况适合参加所报项目比赛。

十、参赛办法

（一）以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为单位报名参加。

（二）应由学校、残疾人专门协会、残疾人康复（托养）机构、残疾人体育俱乐部等单位组队代表本省（区、市）参赛，可由一个或多个机构组织参赛。

（三）每单位可兼报2个竞赛项目，每个项目限报男、女各1支队伍，河北省可增报1队。其中：

1.三人制轮椅篮球，每队限报5名运动员，在“中国残联残疾人运动员管理系统”注册的轮椅篮球运动员不得超过2人；

2.三人制聋人篮球，每队限报4名运动员。

（四）每单位工作人员与运动员人数比例为1∶3，余数可增报1人。

十一、竞赛办法

（一）竞赛规则。

1.三人制轮椅篮球项目执行中国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审定的国际轮椅篮球联合会2019版三人制轮椅篮球比赛规则。详见中国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官网，官网地址：https://www.caspd.org.cn/main.jspx。

2.三人制聋人篮球项目执行中国篮球协会最新审定的《三人篮球规则》及国际篮联最新规则解释。

（二）竞赛形式。

根据报名情况采用分组（抽签决定）循环及交叉淘汰的竞赛形式。赛前技术会议上将进行抽签分组。

（三）竞赛规定。

1.运动员进行资格审查时，须携带残疾人证、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等有效证件及运动员体检证明原件。

2.参赛运动员不进行赛前医学分级，按照残疾证标注的残疾类别报名参赛。

3.报名后，各组至少达到两个单位三支队伍，方可立项。

4.如某队无故弃权，而使比赛告负的情况下，比赛得分应记录为 W—0 或 0—W（“W”代表胜），判罚该队所有比赛（包括已赛和未赛场次）负于对方，并取消该队“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

5.如某队出现违反体育道德行为，将取消该队“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

（四）技术规定。

1.三人制轮椅篮球。

（1）比赛场地：场地为半个篮球场地（13米×15米）。

（2）比赛用球：由组委会提供使用经中国残奥委员会批准的标准比赛用球，男子组为7号球，女子组为6号球。训练用球各队自备。

（3）器材：比赛轮椅必须符合规则要求，裁判员将在赛前对各队比赛轮椅进行检查。检查通过后，各队不得对轮椅各部位尺寸进行变更。

（4）比赛服装：各队须备有两套深浅不同、颜色统一的比赛服装，前后印有明显号码，报名时应填写比赛服装颜色。

（5）号码：轮椅靠背后的号码应与运动服颜色有较大反差，清晰可见，号码线条宽度至少是2厘米，胸前号码至少高10厘米，背后号码至少高20厘米。

（6）如在比赛场上运动员摔倒或其他事故，未经裁判员允许其他人员不得进入场地。

（7）严禁使用在赛场地板可留下车轮痕迹的轮胎。

2.三人制聋人篮球。

（1）比赛场地：场地为半个篮球场地（11米×15米）。需配有明显针对聋人运动员的提示标志。

（2）比赛用球：男子组为7号球，女子组为6号球。训练用球各队自备。

（3）比赛服装：各队须备有两套深浅不同、颜色统一的比赛服装，前后印有明显号码，报名时应填写比赛服装颜色。

（4）比赛时间/比赛获胜：常规比赛时间为10分钟，如果在常规比赛时间结束之前，某队率先得到21分或以上则获胜。如果常规比赛时间结束时比分相等，则应进行决胜期比赛。决胜期开始前应有1分钟的休息时间。在决胜期中率先取得2分的球队获胜。

（5）比赛时运动员不允许佩戴助听器。

（五）兴奋剂检查：比赛期间，兴奋剂检查和处罚将按照国家体育总局、中国奥委会反兴奋剂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名次录取与奖励办法

（一）录取前八名，不足8队减一录取。

（二）获得前三名的运动队颁发奖杯，运动员颁发奖牌及证书；获得四至八名的运动员颁发证书。

（三）设“体育道德风尚奖”，办法另定。

十三、技术官员

除主办单位委派的技术官员外，其他技术官员均由承办单位负责安排。

十四、费用

（一）在规定人数内的各代表队人员，赛会期间每人每天交纳人民币100元，往返差旅费各队自理。

（二）超编人员及提前抵达或推迟离会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主办单位选派的技术官员差旅费、赛会期间的食宿费由组委会承担。

十五、疫情防控要求

（一）各参赛单位须严格执行赛事举办地疫情防控政策，具体要求以补充通知为准。

（二）如遇赛事举办地因突发疫情导致各参赛单位须就地隔离情况，由此所产生的有关费用由各参赛单位自行承担，请各参赛单位提前做好相关预案。

十六、报名、报到及离会

（一）报名：各单位于2022年10月14日前，将盖有公章的报名表扫描后连同电子版以邮件方式发送至中国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及赛事运营单位联系人邮箱，不再接收纸质版报名表。

（二）报到：各代表队与2022年11月27日报到，提前报到需与承办单位联系。报到后将进行运动员资格审查。

（三）离会：2022年12月2日中午前离会。

十七、比赛冠名须报主办单位授权

十八、联络方式

（一）中国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

联 系 人：张绍华

联系电话及传真：010—80471826

电子邮箱：zhangshaohua@caspd.org.cn

（二）河北快马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郑 刚

联系电话：17732304592

电子邮箱：kuaimatiyu@163.com

十九、中国残疾人体育运动管理中心承担本规程的修改权和解释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